

股票代碼：6222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2 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1 樓
電話：(02)2691-8000

§ 目 錄 §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1
七、 關係人交易.....	31-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 其他.....	33-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6
十四、 部門資訊.....	39-40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二季之核閱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九日出具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及繼續經營假設有疑慮之保留式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附註四.(二)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8,242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914 仟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30)仟元及(27)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及 0%。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顯示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產生大幅虧損，且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95,660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之二分之一，管理階層雖已於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說明欲採行之對策，惟繼續經營能力仍存有重大疑慮，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繼續經營假設編製，並未因繼續經營假設之重大疑慮而有所調整。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裕勳 陳裕勳



會計師：李定益 李定益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806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八 月 九 日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6月30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6月
30日僅經核閱，未依一
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年0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五).六(一)	\$ 13,617	5	\$ 6,293	2	\$ 7,356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七).六(二)	83	-	13,182	4	15,82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七).六(二)	10,966	4	7,303	2	30,017	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	118	-	619	-	66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七).六(十四)	55	-	34	-	-	-
130x	存貨	四(八).六(三)	16,518	6	18,332	6	126,565	26
1410	預付款項		4,579	2	5,094	2	9,16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六(四).八	6,003	2	25,079	8	28,830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43	-	141	-	37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282	19	76,077	24	218,802	46
	非流動資產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六(五)	54,208	20	54,208	17	67,617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六(六).八	80,830	30	111,151	35	113,993	2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十).六(七)	21,064	8	21,064	7	21,064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七).六(十四)	54,509	21	55,189	17	64,482	13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5,742	2	292	-	292	-
1937	催收款項淨額	六(二)	-	-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8	-	205	-	30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6,471	81	242,109	76	267,752	54
1xxx	資產總計		\$ 268,753	100	\$ 318,186	100	\$ 486,554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15,000	6	\$ 83,926	27	\$ 232,477	48
2150	應付票據		4,502	2	1,714	1	8,193	2
2170	應付帳款		4,603	2	2,513	1	11,53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224	-	2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0,060	4	17,504	5	12,10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5,500	2	3,300	1	18,160	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四).六(九)	545	-	1,647	1	1,978	-
2310	預收款項		1,829	-	4,513	1	7,526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八)	6,922	2	20,044	6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949	1	6,665	2	2,51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1,910	19	142,050	45	294,691	6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108,878	41	99,574	3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	-	-	5,2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8,878	41	99,574	31	5,229	1
2xxx	負債總計		160,788	60	241,624	76	299,920	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287,855	107	287,855	90	575,709	118
3200	資本公積		14,001	5	14,001	5	14,001	3
3350	待彌補虧損		(195,660)	(73)	(225,620)	(71)	(402,889)	(83)
3400	其他權益		(79)	-	59	-	8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6,117	39	76,295	24	186,909	38
36xx	非控制權益		1,848	1	267	-	(275)	-
3xxx	權益總計		107,965	40	76,562	24	186,634	38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8,753	100	\$ 318,186	100	\$ 486,554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四良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及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八)	\$ 19,408	100	\$ 26,243	100	\$ 41,163	100	\$ 94,0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七	(16,671)	(86)	(31,408)	(120)	(30,193)	(73)	(98,972)	(105)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737	14	(5,165)	(20)	10,970	27	(4,894)	(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360)	(7)	(1,459)	(6)	(5,735)	(14)	(2,818)	(3)
6200	管理費用		(3,648)	(19)	(8,446)	(32)	(8,619)	(21)	(14,837)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36)	(7)	(5,207)	(20)	(4,371)	(11)	(10,006)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44)	(33)	(15,112)	(58)	(18,725)	(46)	(27,661)	(3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707)	(19)	(20,277)	(78)	(7,755)	(19)	(32,555)	(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254	12	466	2	2,275	6	71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37,160	191	(16,399)	(62)	39,677	96	(16,936)	(20)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	(808)	(4)	(1,116)	(4)	(1,888)	(5)	(2,358)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606	199	(17,049)	(64)	40,064	97	(18,578)	(2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4,899	180	(37,326)	(142)	32,309	78	(51,133)	(5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七)、六(十四)	103	1	1,112	3	768	2	1,919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34,796	179	\$ (38,438)	(145)	\$ 31,541	76	\$ (53,052)	(56)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	-	\$ (10)	-	\$ (138)	-	\$ (8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5	-	(10)	-	(138)	-	(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811	179	\$ (38,448)	(145)	\$ 31,403	76	\$ (53,133)	(5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737	174	\$ (38,647)	(147)	\$ 29,960	72	\$ (53,038)	(56)
8620	非控制權益		1,059	5	209	1	1,581	4	(14)	-
			\$ 34,796	179	\$ (38,438)	(146)	\$ 31,541	76	\$ (53,052)	(5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752	174	\$ (38,657)	(147)	\$ 29,822	72	\$ (53,118)	(56)
8720	非控制權益		1,059	5	209	1	1,581	4	(15)	-
			\$ 34,811	179	\$ (38,448)	(146)	\$ 31,403	76	\$ (53,133)	(56)
	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17		\$ (0.67)		\$ 1.04		\$ (0.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17		\$ (0.67)		\$ 1.04		\$ (0.92)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四良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 額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75,459	\$ 13,954	\$ (349,851)	\$ 168	\$ 239,730	\$ (260)	\$ 239,470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	(53,038)	-	(53,038)	(14)	(53,052)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80)	(80)	(1)	(81)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53,038)	(80)	(53,118)	(15)	(53,13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250	47	-	-	297	-	297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 575,709	\$ 14,001	\$ (402,889)	\$ 88	\$ 186,909	\$ (275)	\$ 186,634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7,855	\$ 14,001	\$ (225,620)	\$ 59	\$ 76,295	\$ 267	\$ 76,562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29,960	-	29,960	1,581	31,541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38)	(138)	-	(138)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29,960	(138)	29,822	1,581	31,403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287,855	\$ 14,001	\$ (195,660)	\$ (79)	\$ 106,117	\$ 1,848	\$ 107,965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四良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2,309	\$ (51,13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797	3,423
攤銷費用	87	99
呆帳損失(壞帳轉回利益)	(3,324)	2,682
財務成本	1,888	2,358
利息收入	(13)	(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6,709)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1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721	(15,57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962)	(4,37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40	(235)
存貨(增加)減少	1,814	55,54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15	2,6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3)	(13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788	4,98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90	6,95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4)	(8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458)	(69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00	(25,84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102)	6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684)	4,8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703)	2,03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	(1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307	4,687
收取之利息	13	25
支付之利息	(1,852)	(2,74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1)	-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87	1,9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	(1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373	-

(續下頁)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接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9,076	\$ 5,76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4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859	5,5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8,926)	(10,86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6
舉借長期借款	58,500	-
償還長期借款	(62,31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744)	(10,57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8)	(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24	(3,1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93	10,5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17	\$ 7,356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6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四良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第 2 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八月設立，名稱為「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東臨時會決議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十七日取得變更後之公司執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從事液晶顯示器及自行車零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虹景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虹景公司為消滅公司，此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登錄於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由興櫃市場轉掛牌櫃檯買賣交易市場。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除下列說明外，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及子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新準則及修正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民國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 年-2016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追溯適用 IFRS 15 並重編民國 106 年度比較資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採下列權宜作法：

- (1)不予重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以前所有已完成合約。
- (2)將以能反映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以前所有合約修改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
- (3)將不予揭露有關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金額及預期何時將之認列為收入之民國 106 年度比較期間資訊。

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選擇僅揭露首次適用 IFRS 15 對民國 106 年度之影響。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民國 107 年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本公司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註1)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中華民國	電腦及周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99%	99%	99%
本公司	樂活工業(股)公司(註2)	中華民國	自行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48.79%	48.79%	48.79%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註1)	中華人民共和國	電動輔助代步車開發、電子產品及相關配件批發	100%	100%	100%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Wisdom Zone Co., Ltd.	薩摩亞	貿易公司	100%	100%	1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5日於薩摩亞設立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額定資本為美金1,000仟元。本公司於民國101年8月已匯出投資款美金100仟元，折合新台幣2,999仟元，並經由其轉投資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已於民國102年2月5日經投審會核准。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之限制，截至民國106年6月30日暨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金額分別為538仟元、557仟元及586仟元。

註2：該公司於民國102年2月4日設立，原名旺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102年2月止共匯出5,102仟元，取得該公司510仟股，持股比例98.12%。該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25日經其股

東臨時會決議修改章程變更公司名稱為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暨提高額定股本，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以民國 102 年 4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 3,19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 31,902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匯出 13,000 仟元參與此次現金增資，增資後本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 1,810 仟股，佔 48.79%，惟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故本公司對該公司仍具控制力。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部分係依其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242 仟元及 39,940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914 仟元及 28,972 仟元，民國 106 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30)仟元、(906)仟元、(27)仟元及(1,834)仟元。

(三)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八)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

計耐用年限計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有固定之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每個期間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或有租金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十四)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五)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需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與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及子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 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權益證券投資的股利係於除息日認列為股利收入；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十九)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的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444	\$ 453	\$ 408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173	5,840	6,948
合計	<u>\$ 13,617</u>	<u>\$ 6,293</u>	<u>\$ 7,356</u>

(二)應收款項及催收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38,244	\$ 54,965	\$ 15,824
減：備抵呆帳	(38,161)	(41,783)	-
應收票據淨額	<u>\$ 83</u>	<u>\$ 13,182</u>	<u>\$ 15,824</u>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51,431	\$ 47,470	\$ 52,691
減：備抵呆帳	(40,465)	(40,167)	(22,674)
應收帳款淨額	<u>\$ 10,966</u>	<u>\$ 7,303</u>	<u>\$ 30,017</u>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催收款	\$ 83,041	\$ 83,041	\$ 83,041
減：備抵呆帳	(83,041)	(83,041)	(83,041)
催收款淨額	<u>\$ -</u>	<u>\$ -</u>	<u>\$ -</u>

1. 應收款項及催收款之帳齡分析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減損	已減損	未減損	已減損	未減損	已減損
未逾期	\$ 5,497	\$ 21,749	\$ 13,182	\$ 41,783	\$ 17,431	\$ -
已逾期						
0-90 天	2,708	16,492	4,972	-	27,796	5,377
91-180 天	2,844	753	1,488	324	320	82
181-365 天	-	-	843	211	289	73
365 天以上	-	122,673	-	122,673	5	100,183
小計	5,552	139,918	7,303	123,208	28,410	105,715
合計	<u>\$ 11,049</u>	<u>\$ 161,667</u>	<u>\$ 20,485</u>	<u>\$ 164,991</u>	<u>\$ 45,841</u>	<u>\$ 105,71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14 天至 120 天，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變動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64,991	\$ 103,033
本期提列(迴轉)之呆帳費用	(3,324)	2,682
期末餘額	<u>\$ 161,667</u>	<u>\$ 105,715</u>

(三) 存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原 材 料	\$ 39,728	\$ 82,370	\$ 166,990
在 製 品(含半成品)	9,600	17,512	18,737
製 成 品	12,575	17,004	76,123
合 計	61,903	116,886	261,85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385)	(98,554)	(135,285)
存貨淨額	\$ 16,518	\$ 18,332	\$ 126,565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025	\$ 22,99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46	8,412
銷售成本淨額	\$ 16,671	\$ 31,408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3,362	\$ 111,3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3,169)	(12,337)
銷售成本淨額	\$ 30,193	\$ 98,972

(四)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受限制資產-備償戶	\$ 6,003	\$ 25,079	\$ 28,830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達振能源(股)公司	\$ 54,208	\$ 54,208	\$ 67,617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類 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 地	\$ 49,628	\$ 64,815	\$ 64,815
房屋及建築	21,438	34,294	34,797
機器設備	5,758	7,196	8,586
運輸設備	571	683	794
辦公設備	174	255	359
租賃改良	1,307	1,633	1,961
其他設備	1,954	2,275	2,608
未完工程	-	-	73
合 計	\$ 80,830	\$ 111,151	\$ 113,993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4,815	\$ 51,306	\$ 82,077	\$ 3,937	\$ 19,506	\$ 3,924	\$ 9,653	\$ -	\$ 235,218
增 添	-	-	-	-	-	-	140	-	140
處 分	(15,187)	(18,947)	(162)	(222)	(170)	-	(1,876)	-	(36,564)
106年6月30日餘額	\$ 49,628	\$ 32,359	\$ 81,915	\$ 3,715	\$ 19,336	\$ 3,924	\$ 7,917	\$ -	\$ 198,794
105年1月1日餘額	\$ 64,815	\$ 51,306	\$ 81,922	\$ 3,937	\$ 20,188	\$ 3,924	\$ 9,506	\$ -	\$ 235,598
增 添	-	-	106	-	21	-	34	73	234
105年6月30日餘額	\$ 64,815	\$ 51,306	\$ 82,028	\$ 3,937	\$ 20,209	\$ 3,924	\$ 9,540	\$ 73	\$ 235,832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012	\$ 56,261	\$ 3,254	\$ 16,162	\$ 2,291	\$ 7,324	\$ -	\$ 102,304
折舊費用	-	379	1,438	112	81	326	461	-	2,797
處 分	-	(6,470)	(162)	(222)	(144)	-	(1,876)	-	(8,874)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 10,921	\$ 57,537	\$ 3,144	\$ 16,099	\$ 2,617	\$ 5,909	\$ -	\$ 96,227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6,006	\$ 52,854	\$ 3,032	\$ 16,493	\$ 1,636	\$ 6,420	\$ -	\$ 96,441
折舊費用	-	503	1,897	111	127	327	458	-	3,423
105年6月30日餘額	\$ -	\$ 16,509	\$ 54,751	\$ 3,143	\$ 16,620	\$ 1,963	\$ 6,878	\$ -	\$ 99,864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620	\$ -	\$ 3,089	\$ -	\$ 54	\$ -	\$ 21,763
處 分	-	-	-	-	(26)	-	-	-	(26)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 -	\$ 18,620	\$ -	\$ 3,063	\$ -	\$ 54	\$ -	\$ 21,737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691	\$ -	\$ 3,230	\$ -	\$ 54	\$ -	\$ 21,975
處 分	-	-	-	-	-	-	-	-	-
105年6月30日餘額	\$ -	\$ -	\$ 18,691	\$ -	\$ 3,230	\$ -	\$ 54	\$ -	\$ 21,975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第 2 季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出售金額為 64,373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分別為 36,709 仟元。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 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土 地	\$ 21,064	\$ 21,064	\$ 21,064

投資性不動產增減之變動

成本	土 地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064
增 添	-
處 分	-
106年6月30日餘額	\$ 21,064

成本	土 地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064
增 添	-
處 分	-
10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1,06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05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1,571 仟元及 32,556 仟元，係依據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結果，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

(八) 借款

短期借款

貸款性質	106 年 6 月 30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擔保借款	2.2%	\$ 15,000	2.06%-2.327%	\$ 39,426	1.81%-2.50%	\$ 180,477
其他借款	-	-	2.40%	44,500	2.04%	52,000
合 計		\$ 15,000		\$ 83,926		\$ 232,477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為 0 仟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6年6月30日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06.04.27~109.04.27	自 106 年起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1.74%	\$ 43,500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106.06.02~111.06.02	自 106 年起每月支付 267 仟元攤還本息	2.67%	15,000
陽信銀行-擔保借款	105.09.01~112.09.01	自 105 年 9 月起每月支付 340 仟元攤還本息	2.5%	57,300
				115,8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922)
				\$ 108,87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5年12月31日
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06 年每月償還 1,000 仟元，自 107 年起每月支付 492 仟元攤還本息	1.74%	\$ 49,796
	105.10.08~110.10.08			
	105.11.15~110.11.15	自 106 年起每月支付 492 仟元攤還本息	1.74%	10,142
陽信銀行-擔保借款	105.09.01~112.09.01	自 105 年 9 月起每月支付 340 仟元攤還本息	2.5%	59,680
				119,61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044)
				\$ 99,574

上述擔保借款之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負債準備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16	\$ 1,619	\$ 1,943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29	28	35
合 計	\$ 545	\$ 1,647	\$ 1,978

1. 保固負債準備之變動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8	\$ 31
本期新增	13	4
本期迴轉	(12)	-
期末餘額	\$ 29	\$ 35

2. 保固負債準備

係因 LCD Monitor 等銷售而認列之負債準備，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保固成本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對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之現值，該負債準備預期多數於銷售後一年內發生。

3. 短期帶薪負債準備

係依據已累積未使用之休假權利，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預期額外支付金額之最佳估計，並於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未來帶薪假權利時認列。

(十)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民國 105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管理費用	\$ 13	\$ 40	\$ 54	\$ 81

(十一)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本	\$1,089,000	\$1,089,000	\$1,089,000
實收股本	\$ 287,855	\$ 287,855	\$ 575,709

(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2)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因減資彌補虧損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2.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286	\$ 8,286	\$ 8,286
員工認股權	5,715	5,715	5,715
合 計	\$ 14,001	\$ 14,001	\$ 14,001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

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通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 5%，唯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3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4. 員工認股權證

-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6 年 10 月 26 日及民國 99 年 4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4,000 單位及 5,59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認購價格為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發行滿 2 年之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 50%，滿 3 年則為 75%，滿 4 年為 100%），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為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

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憑證 給與日期(註)	給與單位總數	期末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可認購股數	認購價格(元)
99.06.03	3,495	-	-	\$ 11.85
100.03.18	2,095	-	-	\$ 23.70

註：上述認股權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已發行屆滿 6 年，未行使之認股權已全數失效。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92	\$ 23.7	971	\$ 11.54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25)	\$ 11.85
本期放棄認股權	(92)	\$ 23.7	(754)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92	\$ 10.3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192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每股股價為 6.39 元。

(3)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價格 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 單位(仟股)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執行 價格(元)	可執行單位 (仟股)	可執行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執行價格 (元)
105.12.31						
99 年第 2 次認股權計畫	\$ 11.85	92	0.21	\$ 11.85	92	\$ 11.85
105.06.30						
99 年第 2 次認股權計畫	\$ 10.30	192	0.71	\$ 10.30	192	\$ 10.30

5.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59	\$ 1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38)	(80)
期末餘額	\$ (79)	\$ 88

6. 非控制權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67	\$ (2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1,581	(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
期末餘額	\$ 1,848	\$ (275)

(十二) 本期淨利(淨損)

本期淨利(淨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75	\$ (361)	\$ (348)	\$ 2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36,709	-	36,709	-
壞帳轉回利益	381	(2,361)	3,324	-
什項支出	(5)	(4)	(8)	(5)
減損損失	-	(13,673)	-	(17,188)
合 計	\$ 37,160	\$ (16,399)	\$ 39,677	\$ (16,936)

2. 財務成本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808)	\$ (1,116)	\$ (1,888)	\$ (2,358)

3. 折舊及攤銷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370	\$ 1,684	\$ 2,797	\$ 3,423
各項攤提	40	49	87	99
合 計	\$ 1,410	\$ 1,733	\$ 2,884	\$ 3,522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4	\$ 1,080	\$ 2,006	\$ 2,172
營業費用	406	604	791	1,251
	\$ 1,370	\$ 1,684	\$ 2,797	\$ 3,42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 -	\$ -
營業費用	40	49	87	99
	\$ 40	\$ 49	\$ 87	\$ 99

4.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307	\$ 11,953	\$ 12,350	\$ 23,577
勞健保費用	829	1,141	1,657	2,216
退職後福利（附註六(十)）				
確定提撥計畫	380	607	830	1,202
確定福利計畫	13	40	54	81
其他用人費用	363	561	687	1,106
合 計	<u>\$ 5,892</u>	<u>\$ 14,302</u>	<u>\$ 15,578</u>	<u>\$ 28,182</u>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39	\$ 5,963	\$ 8,209	\$ 11,546
營業費用	1,853	8,339	7,369	16,636
	<u>\$ 5,892</u>	<u>\$ 14,302</u>	<u>\$ 15,578</u>	<u>\$ 28,182</u>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 5%~10% 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高提撥 5% 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 (2) 本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0 仟元。
- (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4)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3 日及民國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與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告一致。
- (5)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其他綜合損益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5)</u>	<u>\$ -</u>	<u>\$ (15)</u>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0)</u>	<u>\$ -</u>	<u>\$ (10)</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38)	\$ -	\$ (138)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1)	\$ -	\$ (81)

(十四)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3	1,112
合 計	\$ 103	\$ 1,112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9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79	1,919
合 計	\$ 768	\$ 1,919

2.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所屬年度：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86年度(含)以前	\$ -	\$ -	\$ -
87年度(含)以後	(195,660)	(225,620)	(402,889)
合 計	\$ (195,660)	\$ (225,620)	\$ (402,88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102	\$ 10,102	\$ 10,102

3.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	-

註：本公司未有可分配之盈餘，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17	\$(0.67)	\$ 1.04	\$(0.9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17	\$(0.67)	\$ 1.04	\$(0.9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淨損)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虧損)之淨利(淨損)	\$ 33,737	\$(38,647)	\$ 29,960	\$(53,0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虧損)之淨利(淨損)	\$ 33,737	\$(38,647)	\$ 29,960	\$(53,038)

股 數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單位：仟股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8,785	57,571	28,785	57,57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8,785	57,571	28,785	57,571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進金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進金生)	實質關係人(註)
魏政傑	董事
甘耀祖	實質關係人
瑞昌國際有限公司(瑞昌國際)	實質關係人

註：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該公司監察人與本公司相同。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進貨	進金生	\$ -	\$ 306	\$ 754	\$ 2,118

2. 應付款項(不含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金生	\$ -	\$ 224	\$ 207

3.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魏政傑	\$ 200	\$ 3,300	\$ 18,1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甘耀祖	300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瑞昌國際	5,000	-	-
		\$ 5,500	\$ 3,300	\$ 18,16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53	\$ 1,138	\$ 2,262	\$ 2,075
退職後福利	15	33	29	6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
離職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合計	\$ 1,268	\$ 1,171	\$ 2,291	\$ 2,141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作為擔保或用途受有約束之情形彙總並說明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備償戶	\$ 6,003	\$ 25,079	\$ 28,8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49,628	64,815	64,815
房屋及建築	21,438	16,550	34,797
存出保證金	5,450	-	-
合 計	\$ 82,519	\$ 106,444	\$ 128,4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子公司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8.79% 股權，該交易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6 日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股權轉讓予魏政傑，處分價款為 1,810 仟元。

十二、其他

(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業需要簽訂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各期間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 1,780	\$ 1,780	\$ 1,57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404	4,294	4,537
合 計	<u>\$ 5,184</u>	<u>\$ 6,074</u>	<u>\$ 6,115</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17	\$ 6,293	\$ 7,356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1,167	21,104	46,50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003	25,079	28,830
存出保證金	5,742	292	292
合 計	<u>\$ 36,529</u>	<u>\$ 52,768</u>	<u>\$ 82,983</u>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5,000	\$ 83,926	\$ 232,477
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4,665	25,255	50,19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5,800	119,618	-
合 計	<u>\$ 155,465</u>	<u>\$ 228,799</u>	<u>\$ 282,672</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06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7	30.4200	\$ 12,991
日幣：新台幣		15	0.2716	4
港幣：美金		6	0.1281	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	30.42	\$ 1,471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2	32.2500	\$ 7,162
港幣：美金		7	0.1289	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	32.1900	\$ 252
		105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62	32.2750	\$ 31,059
港幣：美金		7	0.1289	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1	32.2750	\$ 2,92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性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650	\$ -
港幣：美金	5%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74	\$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553	\$ -
港幣：美金	5%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46	\$ -

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75 仟元、損失 361 仟元、損失 348 仟元及利益 25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利將減少(增加)654 仟元及 1,162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負債之利率暴險。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06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15,000	\$ -	\$ -	\$ 15,000	\$ 15,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9,105	-	-	9,105	9,10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560	-	-	15,560	15,5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431	9,329	110,344	129,104	115,800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83,926	\$ -	\$ -	\$ 83,926	\$ 83,926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451	-	-	4,451	4,45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804	-	-	20,804	20,80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366	15,182	83,558	131,106	119,618	

105 年 6 月 30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232,477	\$ -	\$ -	\$ 232,477	\$ 232,477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9,932	-	-	19,932	19,93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0,263	-	-	30,263	30,263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三)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負債總額	\$ 160,788	\$ 241,624	\$ 299,920
資產總額	\$ 268,753	\$ 318,186	\$ 486,554
負債比例	60%	76%	62%

(四) 繼續經營之疑慮

本公司已處分資產以提升整體營運資金。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需求，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3 日之經股東會通過，以不超過 60,000 仟股，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自通過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

(五)其他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及 105 年 5 月向天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藍公司)分別購買拖車頭 20 台及車斗 20 台，總計 59,000 仟元(未稅)，置放於天藍公司的廠區內並向主管機關申請驗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開立統一發票予勝安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勝安公司)並至車輛監理所辦理掛牌，惟勝安公司遲遲未付車款，故本公司向勝安公司取得銷貨退回單據後，再與天綾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綾公司)簽訂 20 台拖車頭及車斗之買賣合約，惟代管前述車輛之天藍公司並未交車予天綾公司，故天綾公司通知本公司及子公司取消交易並收回已支付支票；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天藍公司未能交車予天綾公司後，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7 日向天藍公司簽訂進貨退回協議書並取具 12 期償付之 14 張支票共計 61,772 仟元；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天藍公司以車輛銷售遲緩，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剩餘未付現之款項 41,783 仟元協議換票，更換後之支票，經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支票託收銀行告知印鑑不符，本公司及子公司遂於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以存證信函告知天藍公司至銀行補蓋正確印章，惟迄民國 106 年 3 月 23 日止，天藍公司尚未處理，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天藍公司之支票未付款餘額 41,783 仟元，已於民國 105 年度提列 100%備抵呆帳；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進行債權追討，向新北地方法院申請假扣押並獲准，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共提存 5,450 仟元之提存金，帳列存出保證金。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至天藍公司，就天藍公司代本公司及子公司保管之 2 台車輛(6X2 牽引車 1 台及 6X2 聯結車一台)進行盤點，惟天藍公司拒絕接受盤點，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天藍公司之保管車輛帳面價值 8,150 仟元，已於民國 105 年提列 100%減損；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寄發存證信函至天藍公司要求交付車籍資料、鑰匙、出廠證及貨物完稅證明等，並至警察局新莊偵查隊備案，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0 日繳清相關費用後，取回天藍公司代管之 2 台車輛。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營運部門：

1.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負責液晶顯示器及自行車零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2.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負責電腦及周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3.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含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電動輔助代步車開發、電子產品及相關配件批發。
4. 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告之所得稅係以合併公司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三)部門資訊

1. 營運部門資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上揚科技 (股)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 (股)公司	深圳東耕科技 有限公司	樂活工業 (股)公司	調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608	\$ 1	\$ -	\$ 11,799	\$ -	\$ 19,408
部門間收入	44	-	-	32	(76)	-
收入合計	\$ 7,652	\$ 1	\$ -	\$ 11,831	\$ (76)	\$ 19,408
部門(損)益	\$ 33,839	\$ (102)	\$ (3)	\$ 2,072	\$ (907)	\$ 34,899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上揚科技 (股)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 (股)公司	深圳東耕科技 有限公司	樂活工業 (股)公司	調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121	\$ -	\$ -	\$ 8,122	\$ -	\$ 26,243
部門間收入	-	-	-	1,048	(1,048)	-
收入合計	\$ 18,121	\$ -	\$ -	\$ 9,170	\$ (1,048)	\$ 26,243
部門(損)益	\$ (36,408)	\$ (1,329)	\$ (3)	\$ 434	\$ (20)	\$ (37,326)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上揚科技 (股)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 (股)公司	深圳東耕科技 有限公司	樂活工業 (股)公司	調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863	\$ 219	\$ -	\$ 22,081	\$ -	\$ 41,163
部門間收入	70	-	-	146	(216)	-
收入合計	\$ 18,933	\$ 219	\$ -	\$ 22,227	\$ (216)	\$ 41,163
部門(損)益	\$ 30,727	\$ 14	\$ (4)	\$ 3,089	\$ (1,517)	\$ 32,309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上揚科技 (股)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 (股)公司	深圳東耕科技 有限公司	樂活工業 (股)公司	調整及銷除	總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9,583	\$ -	\$ -	\$ 14,495	\$ -	\$ 94,078
部門間收入	159	-	-	1,090	(1,249)	-
收入合計	<u>\$ 79,742</u>	<u>\$ -</u>	<u>\$ -</u>	<u>\$ 15,585</u>	<u>\$ (1,249)</u>	<u>\$ 94,078</u>
部門(損)益	<u>\$ (49,303)</u>	<u>\$ (1,466)</u>	<u>\$ (4)</u>	<u>\$ (340)</u>	<u>\$ (20)</u>	<u>\$ (51,133)</u>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3,725	\$ 12,237	\$ 12,237	2.1%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金	\$ -	無	\$ -	\$ 10,612	\$ 21,223
1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00	\$ 3,640	\$ 3,640	2.1%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金	\$ -	無	\$ -	\$ 3,640	\$ 3,640

註 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規定，本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為限；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可貸與額度，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因淨值下降，致超過限額，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六條規定，已訂定改善計畫送至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上揚科技(股)公司	股票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0	\$ 54,208	17.32%	\$ -	
邦丞電子(股)公司	Nanoamp Mobile, Inc			70,108	-	0.41%	-	

附表三（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上揚科技 (股)公司	汐止中興路 土地及建築	106/02/24	88/10/29	\$ 27,664	\$ 64,373	已全數收取	\$ 36,709	公司	非關係人	充實營運 資金	精準不動產估價師事務 所之鑑價報告	無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lueseas Industrial Limited	P.O.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公司	\$ - (USD 1)	\$ - (USD 1)	1	100.00	\$ 1,444	\$ (37)	\$ (37)	註 1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2 樓	電腦及週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 48,526	\$ 48,526	2,871,055	99.00	\$ 8,990	\$ 14	\$ 14	註 1
本公司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Portcullis Trust Net Chamber, P.O.BOX 1225, Apia, Samoa	控股公司	\$ 3,042 (USD 100,000)	\$ 3,042 (USD 100,000)	100,000	100.00	\$ 538	\$ (4)	\$ (4)	註 1
本公司	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2 樓	自行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 18,102	\$ 18,102	1,810,200	48.79	\$ 1,675	\$ 3,089	\$ 1,507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dsom Zone Co., Ltd	Portcullis Trust Net Chamber, P.O.BOX 3269, Apia, Samoa	貿易公司	\$ 456 (USD 15,000)	\$ 456 (USD 15,000)	15,000	100.00	\$ 558	\$ (3)	\$ (3)	註 1

註 1：係依據民國 106 年第 2 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2：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	電動輔助代步車開發、電子產品及相關配件批發等	3,042 (US\$ 100,000)	(二)	3,042 (US\$ 100,000)	-	-	3,042 (US\$ 100,000)	(4)	100%	(4) (二)3	538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3,042	\$ 3,042	\$ 63,670
(USD 100,000)	(USD 100,0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三、匯率：新台幣：美元 即期 1：30.4200 平均 1：30.6752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106,117(仟元)*60%=63,670(仟元)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名稱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 3,640	一般交易條件	1%
		樂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237	一般交易條件	5%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